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THE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 KOWLOON LABOUR UNIONS



九龍深水埗長沙灣道 1-5 號長勝大廈 5 樓 D 座
Flt. D, 5/F., Cheung Shing Bldg., 1-5 Cheung
Sha W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 2778 7232 , 2776 7242
傳真機 Fax : 2788 0600
電郵 E-mail : hkflu@netvigator.com
網址 Website : www.hkflu.org.hk

本會檔號 OUR REF.:

來信檔號 YOUR REF.:

立法會研究法定最低工資
附屬法例的小組委員會：

對最低工資水平及其附屬法例之意見

對於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報告建議首個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為時薪 28 元，本會表示失望，鑑於有需要確保工友賺取的收入可以維持基本生活開支，我們仍然相信把最低工資時薪水平定於時薪 35 元是較為適合。

政府只根據 2009 年第二季的數據釐定最低工資水平，但最低工資法例到明年 5 月 1 日才生效，使數據嚴重滯後了兩年，加上急劇的通脹，今年 10 月份整體消費物價按年升 2.6%，而 10 月份基本通脹率為 2.3%，主要是由於私人房屋租金及食品價格升幅擴大所致，基層工友面對嚴重的通脹，時薪 28 元根本不足以保障他們的基本生活。我們促請有關當局盡快實施最低工資法例及盡快檢討最低工資水平，方可保障基層工人。

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評估最低工資生效後，有部份弱勢勞工或會被解僱，尤其是工資最低的一成僱員，他們大多是非技術性工人、男性、55 歲或以上、小學或以下之教育程度，針對最低工資或會導致就業困難及職位流失，委員會亦建議政府推出措施協助這群弱勢工人。例如，我們一直建議政府盡快設立失業貸款基金，為失業工人提供短期貸款援助，讓失業工人可以渡過難關，避免「手停口停」，長遠亦有助社會穩定。

鑑於建議的最低工資水平並未能讓工人應付基本生活開支，尤其在急劇通脹的情況下，政府必須推出紓困措施，包括鼓勵就業交通津貼計劃不設資產審查及為低收入人士提供食物券，讓一些賺取最低工資水平或略高於最低工資水平的弱勢工人可以得到適當援助。

如僱員就某工資期須獲支付的工資不低於每月 11,500 元，僱主便可獲豁免記錄僱員

的總工作時數。我們擔心該水平過低，部份僱主可能迫使僱員長時間工作，導致月薪僱員失去加班應獲補薪保障。因此，我們建議提高僱員豁免記錄工時的月薪水平，防止部分無良僱主鑽法律空子。

最後，我們建議政府應加強宣傳，讓社會了解最低工資法例的相關內容，使僱員明白自身的權益。同時政府亦須加強監察僱主落實最低工資法例的情況，遏止無良僱主逃避責任，以保障低薪工友在法例實施後能真正受惠。



港九勞工社團聯會
權益委員會 謹啓

2010年12月3日